**琼台师范学院教务处文件**

琼台教务〔2022〕27号

**关于做好2022届**

**教育类师范生免试认定教师资格**

**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工作的通知**

# 

各教学单位：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教育类研究生和公费师范生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改革实施方案》（教师函〔2020〕5 号）和《教育部关于推进师范生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改革的通知》（教师函〔2022〕1号）的精神，推动中小学教师资格改革，提升师范生培养质量，从2022年起，我校部分教育类本科生和学前教育公费师范生可免考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全部科目，参加学校组织的教育教学能力考核，认定取得小学（幼儿园）教师资格。现将我校师范生免试认定小学（幼儿园）教师资格的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考核对象

（一）部分教育类本科生，我校2022年实行免试认定教师资格的教育类本科专业为：学前教育（专业代码040106，校内专业代码0507）、科学教育（专业代码040102，校内专业代码0313）和特殊教育【专业代码040108，校内专业代码3602（调整到教师教育学院前为0509）】。根据文件精神和我校办学实际情况，纳入本次免试认定教师资格改革范围的教育类本科专业为2018级学前教育专业、2018级科学教育专业。

（二）公费师范生，指入学前与培养学校以及教育行政部门签订师范生公费教育协议的海南省定向培养公费师范生。根据文件精神，纳入本次免试认定教师资格改革范围的公费师范生为我校2017级五年制学前教育（五年一贯制专科）公费师范生。

二、师范生免试认定教师资格基本要求

纳入免试认定教师资格改革范围的的教育类本科生和公费师范生，参加学校自行组织的教育教学能力考核。考核合格者，根据我校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测试的科目和培养目标，申请认定相应的幼儿园、小学教师资格。

三、考核形式和内容

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包括培养过程性考核和教师职业能力测试两部分。

(一)培养过程性考核

1.思想品德及师德素养

坚持师德为先，立德树人理念，培养师范生高尚品德，促进师范生践行师德规范，坚定教育情怀。参加免试认定教师资格的师范生所在学院要全面考核学生思想品德及师德素养，师德考核实行一票否决制。

2.教师教育课程学习

全面考核参加免试认定教师资格的师范生的教师教育课程学习情况，确保学生修读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教师教育课程，且课程考核成绩合格。

3.教育实习实践

重视实践教学，构建全程性、一体化的教师教育实践教学体系，提升师范生实践教学素养。全面考核参加免试认定教师资格的师范生的教育实习实践完成情况，确保教育实习实践总时长不少于18周，实践成绩鉴定不合格者实行一票否决制。

4.专业能力及技能培训

加强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及教学技能训练，提升教师教学能力。学生需参加学校组织的专业能力及技能培训，考核专业能力及技能训练实效，确保达到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标准。学生须在2022年3月22日前提交相应认定学科的一份教学设计，并制作 11-20分钟微课视频（包含8-15 分钟课堂教学展示，3-5分钟说课，课堂教学展示环节要求使用多媒体课件和板书书写）。教学设计及微课视频由学院统一收集，进行评价并且存档。

## 各学院完成培养过程性考核后，请于 2022 年3月 25日下午 16:00 前，将《教育教学能力考核报名汇总表》（附件 1）纸质版签字盖章后报送至教务处行政楼一楼105办公室孙开娇老师，电子版发送至QQ邮箱185449454@qq.com。

## （二）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测试

1.笔试。根据国家教师资格考试标准和大纲，免试认定小学教师资格笔试内容包括综合素质和教育教学知识与能力，免试认定幼儿园教师资格笔试内容包括综合素质和保教知识与能力。

对于已经参加了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并且所有笔试科目均取得合格成绩的教育类本科生和公费师范生，如其参加的笔试学段和科目与所学专业培养目标一致，可视作教师职业能力测试笔试合格（可免考）。

2.面试

根据国家教师资格考试标准和大纲，组织开展教师职业能力测试面试工作。

四、笔试和面试的考核时间及工作要求

（一）笔试时间

4月9日上午9：00—11：00，下午14：30—16：30

（二）面试时间

4月23日上午8：30—11：50，下午14：30—17：00

（三）工作要求

实施免试认定教师资格改革的专业应统一组织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测试。相关专业应根据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标准、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标准和大纲，制定本专业教师职业能力测试考试大纲，并且参照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科目，统一命题，统一对本专业参加免试认定教师资格的师范生开展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测试，合理控制考核的合格率。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测试命题小组应包含校内外教师教育专家、一线的小学教师及校长（幼儿园园长）等。笔试和面试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具体考务由实施免试认定教师资格的专业所在学院组织，教务处负责指导、协调和监督。

五、申请《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

## 我校教育类本科生和公费师范生通过教师职业能力考核后，需提交《教师职业能力证书申请表》（附件2）至各二级学院，由各二级学院于4月27日上午11：00 前，将纸质版盖章后报送至教务处行政楼一楼105办公室孙开娇老师，电子版发送至QQ邮箱185449454@qq.com。

六、颁发《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

（一）参加教师职业能力考核合格者可申请《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由校长签发，并加盖学校公章。

（二）《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是教育类本科生和公费师范生免试认定教师资格的依据，有效期为 3 年，在有效期内只可使用一次，如申请认定与所学专业培养目标不一致的其他学段和学科教师资格，不给予免试，须参加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

（三）教育类本科生和公费师范生在同一高等学校、同一学历层次学习期间，仅可获取一本《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

（四）《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不等同于《教师资格证书》，取得《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的教育类本科生和公费师范生，应在《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有效期内，按照规定提交相关材料申请认定教师资格，认定程序详见各省教师资格认定公告或关注我校 2022 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通知。

附件1：教育教学能力考核报名汇总表

附件2：教师职业能力证书申请表

教务处

2022年3月5日

（此页无正文）

琼台师范学院教务处 2022年3月5日印发